

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评论员

伟大事业孕育伟大精神，伟大精神引领伟大事业。

“脱贫攻坚伟大斗争，锻造形成了‘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的脱贫攻坚精神。”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总结脱贫攻坚光辉历程，深情回顾脱贫攻坚英模感人事迹，强调全党全国全社会都要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团结一心，英勇奋斗，坚决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风险，不断夺取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更大的胜利！

同困难作斗争，是物质的角力，也是精神的对垒。面对贫困这个人类社会的顽疾，党和人民披荆斩棘、栉风沐雨，不仅完成了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创造了又一个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而且锻造形成了脱贫攻坚精神。在这场声势浩大的脱贫攻坚人民战争中，数百万扶贫干部倾力奉献、苦干实干，同贫困群众想在一起、过在一起、干在一起；广大脱

贫群众激发了奋发向上的精气神，努力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幸福生活；社会各界关爱贫困群众、关心减贫事业、投身脱贫行动，弘扬和衷共济、团结互助美德，生动彰显了脱贫攻坚精神。35年坚守太行山的“新愚公”李保国，献身教育扶贫、点燃大山女孩希望的张桂梅，用实干兑现“水过不去、拿命来铺”誓言的黄大发，回乡奉献、谱写新时代青春之歌的黄文秀，扎根脱贫一线、鞠躬尽瘁的黄诗燕……在脱贫攻坚这个没有硝烟的战场上，无数人把心血和汗水洒遍千山万水、千家万户，用实际行动诠释了脱贫攻坚精神。1800多名同志将生命定格在了脱贫攻坚征程上，他们的付出和贡献彪炳史册，党和人民不会忘记！共和国不会忘记！

人无精神则不立，国无精神则不强。在脱贫攻坚伟大斗争中，全国上下以共同意志、共同行动，完成了这项对中华民族、对整个人类都具有重大意义的伟业，极大增强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自信心

和自豪感、凝聚力和向心力。“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习近平总书记对脱贫攻坚精神的精辟概括，深刻阐明了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脱贫攻坚伟大斗争的精神实质，深刻揭示了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的力量源泉。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的：“脱贫攻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性质宗旨、中国人民意志品质、中华民族精神的生动写照，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的集中体现，是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充分彰显，赓续传承了伟大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程上，脱贫攻坚精神筑起一座新的精神丰碑，必将成为推动新时代中国发展进步、战胜一切风险挑战的重要精神动力。

一切伟大成就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一切伟大事业都需要在继往开来中推进。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要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是“三农”工作重心的历史性转移。必须深刻认识到，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不来、也送不来，需要我们坚定信心、咬定目标，苦干实干、久久为功。以“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的脱贫攻坚精神，咬定青山不放松，一年接着一年干，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我们才能绘就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朝着共同富裕的目标稳步前行，书写中国发展更加辉煌的新篇章。

展望未来，我们正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历史宏愿而奋斗。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锐意进取、奋发有为，再接再厉、接续奋斗，我们就一定能够办成更多像脱贫攻坚这样的大事难事，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在新时代创造新的历史辉煌。

（载2月28日《人民日报》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中办印发《通知》

做好“七一勋章”提名和全国“两优一先”推荐工作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做好“七一勋章”提名和全国“两优一先”推荐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指出，党中央决定，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以中共中央名义首次颁授“七一勋章”，表彰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

《通知》要求，通过颁授和表彰，充分展示功勋模范和先进典型的精神风范，充分展示广大党员组织和党员在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各项工作中取得的丰硕成果；大力弘扬信念坚定、对党忠诚、勇于担当、无私奉献的崇高品格，推动全党形成见贤思齐、争做先锋的良好氛围，进一步统一思想、振奋人心、鼓舞士气；激励

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通知》明确了“七一勋章”提名人选和全国“两优一先”推荐人选的数量、基本条件和提名（推荐）办法。要求各提名（推荐）单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主要负责同志亲自安排，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严格按照相关党内法规规定的标准、条件和程序进行，全面考察提名人选和推荐对象的一贯表现，以实际贡献作为评判标准。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充分体现先进性、代表性和时代性。

重组新冠病毒疫苗(腺病毒载体)获国家药监局附条件批准上市注册申请

■ 重组新冠疫苗(腺病毒载体)采用单针免疫程序,可在2至8摄氏度间稳定保存,易于运输和存储,接种对象为18岁以上人群

新华社北京2月27日电(王逸涛王迪)由中国工程院院士、军事科学院军事医学研究院研究员陈薇领衔的团队研发的我国重组新冠病毒疫苗（腺病毒载体），25日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附条件批准上市注册申请。这是我国首家获批的腺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适用于预防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COVID-19）。

国家药监局根据相关规定，按照药品特别审批程序，进行应急审评审批，附条件批准重组新冠疫苗(腺病毒载体)的上市注册申请，要求继续开展相关研究工作，完成附条件的要求，及时提交后续研究结果。

重组新冠疫苗(腺病毒载体)采用单针免疫程序，可在2至8摄氏度间稳定保存，易于运输和存储，接种对象为18岁以上人群。2020年3月16日，该疫苗在武汉启动Ⅰ期临床试验，4月12日在武汉进入Ⅱ期临床试验，9月22日在巴基斯坦启动Ⅲ期临床试验，目前已在5个国家的70多家临床研究中心开展了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共完成近5万名受试者的接种。

该疫苗此前已获巴基斯坦和墨西哥的紧急使用授权。据多方数据分析显示，在巴基斯坦Ⅲ期临床试验中，单针接种疫苗28天后，新冠重症病例保护效力达到100%，总体保护效力为74.8%。

从中央一号文件看“安徽作为”

（上接1版）

着眼“十四五”的粮食安全形势，一号文件强调提升粮食保障能力，要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打好种业翻身仗，坚决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采取“长牙齿”的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十三五”期间，我省在全国率先完成5200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和1900万亩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4950.8万亩，为稳定粮食产能打下坚实基础。“确保粮食生产不滑坡，我们将按照一号文件要求，继续坚持把稳定粮食生产作为‘三农’工作首要任务，压实主体责任，落实工作举措，着力夯实稳产高产的政策基础。”卢仕仁表示。

为打好种业翻身仗，我省将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十四五”期间，全省每年还将再建500万亩高产保护农田。同时牢牢守住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

“让安徽乡村面貌看到显著变化”

见山望水，记住乡愁。这次中央一号文件专门用一章篇幅，对乡村建设行动进行全面部署。

“这是千万江淮农民的大喜事！我们将按照中央要求，结合安徽实际落实好各项重点工作，力争未来几年乡村面貌有一个大的改善和提升。”省农业农村厅分管负责人王红表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的条件越来越充足，可以更好满足广大农民群众对建设美丽家园的追求。

2020年乃至“十三五”期间，我

省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促进乡村建设向更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乡村环境大为改善。目前我省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85%，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100%，已建和在建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设施1188个，中心村污水处理设施4992座。

实施好乡村建设行动，一号文件部署要加快推进村庄规划工作，并且指出要“立足现有基础，保留乡村特色风貌，不搞大拆大建”“不得违背农民意愿、强迫农民上楼，把好事办好，把实事办实”。王红表示，按照这个要求，我省将在空间上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在时间上确定优先序，不搞“一刀切”，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不要一个样子盖到头，一种颜色刷到底。

对乡村建设行动的重点，一号文件作了详细部署，提出要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等。

王红介绍，今年我省将全面启动乡村建设行动，以一号文件精神为准则，突出抓提升，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深入推进“三大革命”，扎实推进村庄清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村庄规划建设提升三大行动，建设美丽乡村升级版；突出补短板，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突出促均等，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把乡村建设行动落实到具体工程项目上，体现出真金白银支持上，让安徽乡村面貌看到显著变化。”王红说。

“推进以土地制度为牵引的各项改革”

改革是乡村振兴的重要法宝。

中央一号文件强调“深入推进农村改革”，部署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宅基地制度、农村产权制度等领域改革。这些改革关注度高、涉及面广，关系到广大农民重大切身利益。

“十三五”期间，是我省农村改革四梁八柱基本构建的时期。5年来，我省在全国率先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让1215.9万户农民吃上了“定心丸”。1市11县(市、区)获批列入国家新一轮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在18个县(市、区)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省级试点示范，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省试点任务全面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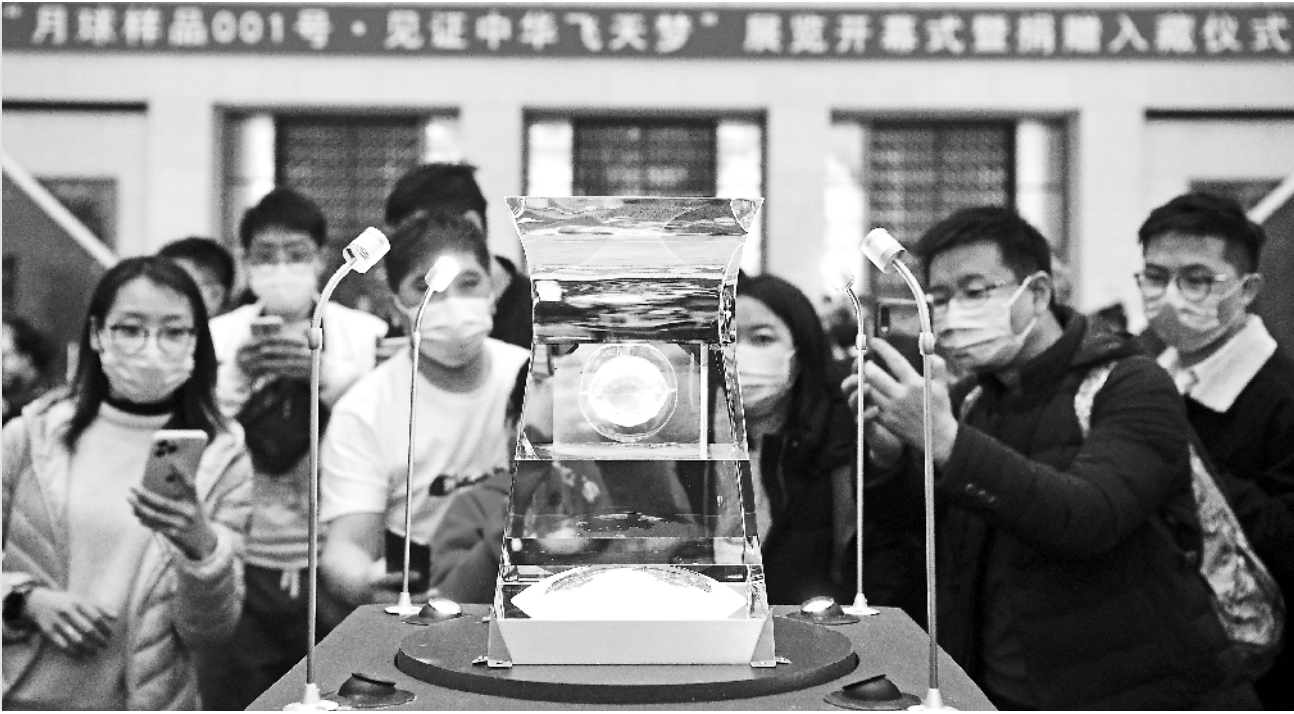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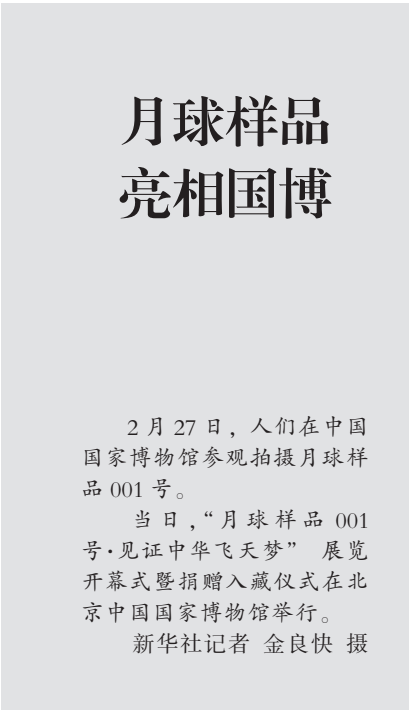
卢仕仁说，今年和“十四五”时期，我省将按照一号文件部署，以处理好农民与土地的关系为主线，全力推进以土地制度改革为牵引的农村各项改革，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更有力的制度支撑。

一方面深化土地经营制度改革，抓好天长市、旌德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部级试点。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健全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体系，健全面向小农户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将小农户纳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推进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稳步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

另一方面，巩固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加快“三变”改革项目建设，2021年开展农村“三变”改革的村要达到70%。推深做实扶持壮大集体经济“百千万”工程。大力培育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此外，我省还将探索完善支持农业保护制度改革，加快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

今年将开展巢湖流域排洪畅通安全、江淮分水岭地区和淮河以北地区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前期工作，开工建设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华阳河蓄滞洪区等工程，引江济淮主体工程完成投资125亿元以上。

“我们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继续抓项目、稳投资、强调度、提效益，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推动项目建设，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省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促进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

（上接1版）

习近平强调，我们立足国情、积极探索、大胆创新，注重学习借鉴国外社会保障有益经验，成功建设了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社会保障体系。我们坚持发挥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优势，集中力量办大事，推动社会保障事业行稳致远；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共同富裕，把增进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公平作为发展社会保障事业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坚持制度引领，围绕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等目标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坚持与时俱进，用改革的办法和创新的思维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坚决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推动社会保障事业不断前进；坚持实事求是，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把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建立在经济和财力可持续增长的基础之上，不脱离实际、超越阶段。要坚持和发展这些成功经验，不断总结，不断前进。

习近平指出，社会保障关乎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我国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蓝图。要坚持系统观念，把握好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提出的新要求，在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思考和谋划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要树立战略眼光，顺应人民对高品质生活的期待，适应人的全

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进程，不断推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取得新进展。要增强风险意识，研判未来我国人口老龄化、人均预期寿命提升、受教育年限增加、劳动力结构变化等发展趋势，提高工作预见性和主动性。

习近平强调，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已进入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阶段。要准确把握社会保障各个方面之间、社会保障领域和其他相关领域之间改革的联系，提高统筹谋划和协调推进能力，确保各项改革形成整体合力。要强化问题导向，紧盯老百姓在社会保障方面反映强烈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不断推进改革。要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要推动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进一步明确中央和地方事权和支出责任。要把农村社会救助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谋划，健全农村社会救助制度，完善日常性帮扶措施。要健全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制度，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健全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要坚持不懈、协同推进“三医联动”，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改革，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能。

习近平指出，要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加强社会保障工作，在法治轨道上推动

社会保障事业健康发展。要加强社会保障立法工作，依法落实各级政府和用人单位、个人、社会的社会保障权利、义务、责任。要依法健全社会保障基金监管体系。要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套保或挪用贪占各类社会保障资金的违法行为，守护好人民群众的每一分“养钱”、“保命钱”和每一笔“救助款”、“慈善款”。

习近平强调，要完善社会保障管理体系和服务网络，在提高管理精细化程度和服务水平上下更大功夫，提升社会保障治理效能。要完善社会保险关系登记和转移接续的措施，健全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对象精准认定机制，实现应保尽保、应助尽助、应享尽享。要完善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深入推进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要坚持传统服务方式和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的特点，提供更加贴心暖心的社会保障服务。要总结这次疫情防控的成功做法，完善我国社会保障针对突发重大风险的应急响应机制。

习近平指出，要坚持制度的统一性和规范性，坚持国家顶层设计，增强制度的刚性约束，加强对制度运行的管理监督。各地区务必树立大局意识，严肃落实制度改革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化对社会保障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握规律，统筹协调，抓好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各项改革方案的贯彻落实，在健全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上不断取得新成效。

全省 16 个地级市空气质量排名

（2021 年 1 月）

PM _{2.5} 浓度单位: 微克/立方米											
排名	城市名称	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	PM _{2.5}	优良天数比例(%)	排名	城市名称	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	PM _{2.5}	优良天数比例(%)
1	黄山	3.79	37.3	39	96.8	10	铜陵	5.61	16.4	58	71.0
2	宣城	4.78	10.6	55	80.6	11	淮南	5.84	-5.2	72	54.8
3	安庆	4.97	17.5	58	67.7	12	蚌埠	5.95	-0.3	67	58.1
4	池州	5.15	21.2	59	64.5	13	亳州	6.04	-17.6	71	51.7
5	合肥	5.16	9.3	57	77.4	14	宿州	6.19	-2.5	76	51.6
6	六安	5.22	7.6	58	61.3	15	阜阳	6.24	-8.1	81	51.6
7	芜湖	5.36	11.7	61	71.0	16	淮北	6.39	-9.1	73	41.9
8	马鞍山	5.37	4.1	60	77.4	全省平均		5.49	3.6	63	65.3
9	滁州	5.53	4.7	60	67.7						

注：(1)城市空气质量排名采用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大小来确定，指数越小表明空气质量越好，指数相同的城市以并列计。(2)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是指评价时段内，参与评价的各项污染物的单项质量指数之和（单项指标评价时段内平均浓度与该指标二级标准限值的比值，SO₂、NO₂、PM₁₀及PM_{2.5}采用年均浓度二级标准限值，O₃和CO采用日均浓度二级标准限值），指数越大表明城市空气污染程度越重。(3)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指本年度评价时段内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与上年同期变化幅度，变化率大于0代表空气质量恶化、小于0代表改善、等于0代表持平。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